

证券代码：603978

证券简称：深圳新星

公告编号：2025-104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2025年11月10日，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累计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

一、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5年8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8月2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1）。

发行名称	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7年8月1日
临时补流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5,000
补流期限	2025年8月27日至2026年8月26日

二、归还募集资金的相关情况

2025年11月10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5,000万元首次公开发行股份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本次归还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5,000
尚未归还的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0
是否已归还完毕	☒ 是 ☐ 否

归还完毕的具体时间	2025年11月10日
-----------	-------------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2 日